



永安期货

NEEQ:833840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Yongan Futures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2018—

一、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 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叶元祖
是否通过董秘资格考试	是
电话	(0571) 86672053
传真	(0571) 88388193
电子邮箱	yaqh@yafco.com
公司网址	www.yafco.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杭州市新业路 200 号华峰国际商务大厦 22 楼，310016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指标	本期（末）	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9,860,650,387.48	30,426,240,615.95	-1.8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69,729,670.85	5,542,078,393.30	7.72%
营业收入	15,827,814,968.87	9,670,937,992.58	63.6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8,873,561.38	887,528,756.90	0.1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69,776,774.24	910,257,044.28	-4.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03,919.48	-2,454,149,124.69	-101.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5.23%	16.9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4.91%	17.34%	-
基本每股收益	0.68	0.68	0.15%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17,101,450	77.64%		1,017,101,450	77.6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6,449,275	11.18%		146,449,275	11.18%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92,898,550	22.36%		292,898,550	22.3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92,898,550	22.36%		292,898,550	22.36%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310,000,000	-		1,31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01				

2.3 普通股前十大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39,347,825	0	439,347,825	33.54%	292,898,550	146,449,275
2	浙江省产业基金有限公司	350,000,000	0	350,000,000	26.72%	0	350,000,000
3	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6,427,690	0	166,427,690	12.70%	0	166,427,690
4	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38,689,727	0	138,689,727	10.59%	0	138,689,727
5	浙江省协作大厦有限公司	138,689,727	0	138,689,727	10.59%	0	138,689,727
6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00	0	27,500,000	2.10%	0	27,500,000
7	方继方	15,324,000	-9,182,000	6,142,000	0.47%	0	6,142,000
8	浙江省经协集团有限公司	5,055,000	-257,000	4,798,000	0.37%	0	4,798,000
9	南通金玖惠通三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95,000	0	4,795,000	0.37%	0	4,795,000
10	江苏柏博产业基金管	0	3,393,000	3,393,000	0.26%	0	3,393,000

理有限公司—南京柏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	1,285,828,969	-6,046,000	1,279,782,969	97.71%	292,898,550	986,884,419

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 1.省财开持有本公司股东协作大厦 100%股权。
- 2.省金控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财通证券 32.25%股权，同时省金控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东浙江产业基金 100%股权，省金控为省财开的控股子公司。
- 3.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财通证券 2.03%股权，同时持有本公司股东经建投 100%股权。

2.4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财通证券，持有本公司 33.54%股权，浙江产业基金持有本公司 26.72%，财通证券与浙江产业基金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签订了《关于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协议》，浙江产业基金就永安期货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和财通证券保持一致。一致行动人协议期限为自生效之日起 36 个月，但因上级国有资产管理部門统一进行划转的情形除外。2019 年 4 月 22 日，财通证券与浙江产业基金续签了前述《关于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至 2020 年 10 月 23 日。通过与浙江产业基金的一致行动协议，财通证券拥有永安期货 60.26%表决权。

法定代表人：陆建强

成立日期：2003 年 06 月 1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519241679

注册资本：35.89 亿元

住所：杭州市杭大路 15 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201，501，502，1103，1601-1615，1701-1716 室

经营范围：经营证券业务（详见《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2) 实际控制人情况

省金控目前持有财通证券 32.25%股权，持有浙江产业基金 100%股权，系财通证券与浙江产业基金的控股股东。省财开持有省金控 100%的股权，持有协作大厦 100%的股权，省财开是浙江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并委托浙江省财政厅领导和管理的政府投资平台公司，因此浙江省财政厅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浙江省财政厅是机关法人，是浙江省人民政府综合管理国家财政收支、财税政策，实施财政监督，参与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职能部门，住所为杭州市环城西路 37 号。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期有手续费收入的确认、结构化主体的合并两项关键审计事项，以下内容摘自审计报告正文：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手续费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永安期货公司的手续费收入主要包括期货经纪业务收入、投资咨询业务收入、基金代销业务收入及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如附注三（二十六）所述，期货经纪业务收入在与客户办理买卖期货合约款项清算时确认；投资咨询业务、基金代销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在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已经完成，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时确认。

由于手续费收入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手续费收入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手续费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针对处理与手续费收入相关交易的关键信息技术系统，我们利用本所内部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评价和测试该系统关于信息系统应用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3）对于期货经纪业务收入，将公司记录的交易量与从中国期货业协会网站获取的同期交易数据进行核对，并将财务账面记录的手续费收入与交易运作总部业务系统中记录的数据进行核对。

（4）对于投资咨询业务和基金代销业务收入，抽取部分业务项目，检查永安期货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核实相关收入确认与合同条款是否一致，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5）对于资产管理业务收入，抽取样本，核对管理费和业绩报酬的费率与合同约定是否一致，并

复核管理费和业绩报酬的计算过程。

（二）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1. 事项描述

永安期货公司通过发起设立、持有投资或保留权益份额等方式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益益。永安期货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评估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存在控制，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应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作出重大判断。

由于相关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范围可能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且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范围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管理层确定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评估过程。
- （2）获取结构化主体的相关合同，分析永安期货公司在结构化主体决策中拥有的权利和义务。
- （3）复核永安期货公司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收益情况并判断享有的可变回报是否重大，包括因持权益份额应当享有的收益和作为管理人应当收取的管理费和业绩报酬。
- （4）评估结构化主体是否符合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条件。”

3.3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 1、本公司参照《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 2、财政部于 2017 年度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9 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0 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1 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2 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执行上述解释对公司期初财务数据无影响。

3.4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合并范围增加

(1) 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因直接设立方式而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实际出资额	出资比例
新永安资管	设立	2018 年 6 月	2,000 万港币	100.00%
新永安证券	设立	2018 年 6 月	2,000 万港币	100.00%
永安国际金融	设立	2018 年 6 月	150 万新加坡币	100.00%

(2)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公司管理的永屹 1 号、永进 1 号、永利 2 号，因满足公司拥有实质权利、不能被其他投资者无条件罢免，且享有的可变回报为重大三个条件，故将前述资管计划自满足上述条件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合并范围减少

(1) 本期无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减少。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公司管理的成长 1 号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成长 1 号)、成长 2 号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成长 2 号)、成长 3 号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成长 3 号)、成长 5 号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成长 5 号)、成长 6 号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成长 6 号)、永安瑞意（多策略）一号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瑞意多策略 1 号)、黑色多头一号、黑色空头一号、有色多头一号、有色空头一号因已清算，故自清算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